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中共广州市海珠区委政法委员会			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基本支出	2,048.99	财政拨款	2,601.99	
	项目支出	553.00	其他资金	0.00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区本级使用资金	2,601.99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
总体绩效目标	一是推动落实《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》，加强重点领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，落实“三同步”工作机制，做好特防期等重点敏感期维稳工作。二是落实落细平安建设重点任务，推动海珠区“1+18+N和家-校-医-社”模式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；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强化行业监管，多措并举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。三是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，持续开展重点领域、重点区域专项治理。加快区级综治中心建设，推动提升街道综治中心实战效能。四是推进执法监督制约，对政法单位执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执法检查，推动法治海珠建设。五是着力抓好政法队伍建设，强化巡察成果运用，深入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、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，推进机关党风廉政建设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	持续开展重点领域、重点区域专项治理。加快区级综治中心建设	100.00	推动提升街道综治中心实战效能	
	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	强化行业监管	50.00	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	
	推动具备条件的城中村加强围院式建设	持续抓好“人、屋”登记纳管工作,及时更新	80.00	提升城中村管理效能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满意度指标	1年至少1次	满意度≥95%
		时效指标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平安海珠建设	完善机制	完善机制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